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菽園雜記 第十二卷

新昌、嵯縣有冷田，不宜早禾，夏至前後始插秧。秧已成科，更不用水，任烈日暴土拆裂，不恤也。至七月盡八月初得雨，則土蘇爛而禾茂長，此時無雨，然後汲水灌之。若日暴未久，而得水太早，即稻科冷瘦，多不叢生。予初不知其故，偶見近水可汲之田如是，怪而問之農者云云，始知觀風問俗，不可後也。山陰、會稽有田，灌鹽鹵，或壅鹽草灰，不然不茂。寧波、台州近海處，田禾犯咸潮則死，故作砌堰以拒之。嚴州壅田多用石灰，台州則煨螺蚌蠣蛤之灰，不用人畜糞。云人畜糞壅田，禾草皆茂；蠣灰則草死而禾茂。故用之。嚴州山中灌田之法，有水輪。其制：約水面至岸高若干尺，如其度為輪，輪之輻以細木幹為之，每輻出杓處繫一竹筒，但微繫其腰，使兩頭活動，可以俯仰。置軸半岸，貫輪其上。岸上近輪處，置木槽以承水。溪水散緩，則以石約歸輪下使急，水急則輪轉如飛。每筒得水，則底重口仰。及轉至上，則筒口向下，水瀉木槽，分流田中。不勞人力，而水利自足。蓋利器也。夫桔槔隨處有之，或運以手，或運以足，或運以牛，機器之巧，無逾此矣。山中深溪高岸，桔槔之巧，莫能施矣。於是乎，有水輪之制焉。蓋製器利用，苟有益於斯世，則君子取焉。漢陰抱甕之說，特憤世疾邪之所為，未足以喻廣大也。

馮婦善搏虎，卒為善句，士則之句。野有眾逐虎，虎負嵎，馮婦攘臂下車，眾皆悅之，其為士者笑之。近見嘉興刻本點法如此，頗覺理勝。蓋悅之者，搏虎於野之眾。笑之者，則之之士也。前後相應。

廣西有度姓，音托，今吳中人伸兩臂量物曰托。度既與度似，而又從尺，疑即此歟？陝西有夯字，音罕，持物也，呌，音胎字，上聲，南人罵北人為呌子。廣東有儘字，音柰，平聲，老年所生幼子。婁，音少，杭人謂男之有女態者。媾，音其龜反，謂子之幼稚者，呌，讀如撼，恨其人而欲害之之辭。越中有此等字，往往於訟牒中見之。

世傳水母以鮐為眼，無鮐則不能行。云鮐聚食其涎，因載之以行。近聞溫州人云：水母大者圓徑五六尺，肥厚而重，一人止可擔二個。頭在上，面正中兩眼如牛乳。剖之，中各有小紅鮐一隻。故云以鮐為眼。前說非也。又水母俗名海蜇，直列反，但不知為某字。《松江志》作海蜇，或作海蜇。《翰墨大全》作海蜇。按：蜇，蟲冬伏也，蜇蟲傷人也。皆非物名，亦非直列音。蛇，音除駕，《本草》作蠟，音同，音雖非直列，實水母之異名。溫州人又呼水母為鮐魚。鮐字無義，豈即蛇音之訛耶？

晉以前碑，皆不著撰人姓名。唐人並著書人姓名，然其書多是名公親筆。宋以來，書者、篆額者皆具名。本朝碑記，惟創建並士大夫家所制者，皆名公親筆，其餘多是盜書顯官之名以■俗耳。且撰者必曰撰文，書者必曰書丹，蓋分行以書篆篆額字耳。職銜字多少不一，又必上下取齊，中多空字，古意絕亡矣。予近令人書碑記，獨不然。

大江中金、焦二山，金以裴頭陀開山得金而名，焦以焦隱士所居而名。近游焦山，讀徐武功《壯觀亭記》云：「古稱金龜、浮玉二山，為江、漢朝宗於海之門戶，即今京口金、焦是已。蓋省文易名，因以淆訛，故郡志無考。然焦有古刻浮玉之名，尚存岩石，而江表之人，猶稱焦門，為可證焉。是以金山為金龜，焦山為浮玉矣。疑而考之郡志及它紀載，則金龜及金山中亭名，浮玉本金山別名也。焦山所刻二字，筆勢肥弱，蓋宋元人所書。」武功所云，不知何據。

清風嶺在嵯縣界，宋末台州王節婦被虜至此，投水死。嶺本名青峰，後人高其節，改今名。事具李孝光所作傳及士大夫紀述。楊廉夫獨立異，為詩云：「界馬馱馱百里程，青峰後夜血書成。只因劉、阮桃花水，不及巴陵漢水清。」葉文莊記夏憲使言：昔有人以王節婦之死為無是事，作詩非之，其人後絕嗣。詩云：「齧指題詩似可哀，斑斑駁駁上青苔。當初若有詩中意，肯逐將軍馬上來。」正與廉夫意同。絕嗣未必係此，然貞女節士，正偷生忍恥之人之所惡聞，必欲陰伺疵釁而壞之者也。厚德之士，其忍為此輩助虐耶！

今旌表孝子、節婦及進士舉人，有司樹坊牌於其門，以示激勸，即古者旌別里居遺意也。聞國初惟有孝行節烈坊牌，宣德、正統間始有為進士舉人立者，亦惟初登第有之；仕至顯官，則無矣。天順以來，各處始有塚宰、司徒、都憲等名，然皆出自有司之意。近年大臣之家，以此為勝，門有三坐者、四坐者，亦多干求上司建立而題署，且復不雅。如壽光之「柱國相府」，嘉興之「皇明世臣」，亦甚誇矣。近得《中吳紀聞》閱之，見宋蔣侍郎希魯不肯立坊名，深歎古人所養有非今人所能及者。吾崑山鄭介庵晚年撤去進士坊牌，云無遺後人笑也。

今人以猜拳為藏■〈口■〉，■〈口■〉音鳩，古無此字。殷仲堪與桓元共藏鉤，顧愷之取鉤，桓遂勝。或云：漢鉤弋夫人手拳曲，時人效之，因為此戲，然不知■〈口■〉字何從始也。

中酒之中，本平聲，唐人云：「醉月頻中聖」，「近來中酒起常遲」，「阻風中酒過年年」。東坡詩云：「臣今時復一中之。」今人作去聲，如中風、中暑之中，非也。

溫州樂清縣學，舊有三賢祠。三賢者，宋賈司理如規、錢孝廉堯卿、王龍圖■朋也。如規，字元範，補太學生。初調廣昌尉，再調興國軍司理，不赴。靖康之難，身先諸生，不肯逃避，族里賴之。時稱尚義者，必曰賈司理。堯卿，字熙載，吳越王七世孫，孝友夙著。紹興間，舉孝廉，未仕卒。■朋，字龜齡。紹興間，廷試第一，學業純正，後以龍圖學士致仕。其祠舊在大成殿戟門之右，後人因其廢易為神廚。弘治三年，予按部至，謁廟，訪求其處。欲復之，無隙地。戟門之左有梓潼神祠，云是洪武間黃教諭所建。命撤其像，復作三賢神主，而增入本朝章恭毅公綸，改曰鄉賢祠。不限其數，以俟來者。

普但落伽山，或作補陀落伽，在寧波府定海縣海中，約遠二百里餘，世傳觀音大士嘗居此。愚夫往往有發願渡海拜其像者，偶見一鳥一獸，遂以為大士化身之應。《餘姚志》中載賈似道嘗至此山，見一老僧，相其必至大位而去。再求之，不復可得。亦以為大士應驗。予謂自古奸邪，取非其有，未有不托鬼神協助，以塗人之耳目者。似道自知幸致高位，恐人議己，故詐為此說，以襲瞽愚俗耳。不然，福善禍淫，神之常道，設使不擇是非，求即應之，豈正神哉？普但落伽，華言白花，此山多生山礬，故名。今人於象設大士處，扁曰「補陀勝境」，特磔島夷一白字耳，義安取哉！山礬，本名鄭花，其葉可染，功用如礬，王荆公始以山礬名之。

怡，丁來切。注云：矢志貌。蘇州人謂無智術者為，杭州以為怡，同年吳俊時用，美姿容，而不拘小節，杭人呼為吳阿怡。嘗自云：「我死，大書一名於墓前，云『大明吳阿怡之墓。若書官位，便俗矣。惜乎韻無此字，人亦多不識。』」蓋初登第時聞此言，今已二〇七年，而時用下世亦數年矣。雖出一時戲言，亦可見其曠達。昨檢《韻海》偶得此字而記之。

兩浙鹽運司所轄共三〇五場，清浦等一〇三場在蘇、松。嘉興地居浙之西，而天賜一場，隔涉崇明縣海面，西興等二〇場在紹寧。溫、台地居浙之東，而玉泉一場，隔涉象山縣海面。其杭州府仁和、許村二場，雖居浙西，場分則歸浙江。凡浙東鹽共一〇萬七千五百餘引，除水鄉納銀外，該鹽一〇萬六千一百九〇餘引；浙西鹽共一〇萬四千八百餘引，除水鄉納銀外，該鹽七萬二千六百餘引。各以一半折價解京，一半存留給客。浙西多平野廣澤，宜於舟楫，鹽易發散，故其利厚，解京銀每一大引折銀六錢；浙東多阻山隔嶺，舟楫少通，不便商旅，故其利薄，解京銀每一大引折銀三錢五分。俱便灶戶。凡鹽利之成，須藉鹵水，然鹵之淋取，又各不同。有沙土漏過，不能成咸者，必須燒草為灰，布在攤場，然後以海水漬之，俟曬結浮白，掃而復淋。有泥土細潤，常涵咸氣者，止用刮取浮泥，搬在攤場，仍以海水澆之，俟曬過乾堅，聚而復淋。夏用二日，冬則倍之，始咸可用。於是將曬過咸泥，約五六〇擔，挑積高阜，修為方池，槽旁下掘成井口，用管陰通，再以海水傾漬池中成泥，使鹵水流入井口。然後以重三分蓮子試之，先將小竹筒裝鹵，入蓮子於中，若浮而橫倒者，則鹵極咸，乃可煎燒，若立浮於面者，稍淡，若沈而不起者，全淡，俱棄不用。此蓋海有新泥及遇雨水之故也。

凡煎燒之器，必有鍋盤。鍋盤之中，又各不同：大盤八九尺，小者四五尺，俱用鐵鑄。大止六片，小則全塊。鍋有鐵鑄，寬淺者謂之鐵盤。竹編成者謂之篾盤。鐵盤用石灰黏其縫隙，支以磚塊；篾盤用石灰塗其裡外，懸以繩索。然後裝盛鹵水，用水煎熬。

一晝一夜，可煎三乾。大盤一乾，可得鹽二百斤之上。小鍋一乾，可得鹽二三百斤之上。若能勤煎，可得四乾。大盤難壞而用柴多，便於人眾，浙西場分多有之。小盤易壞而用柴少，便於自己，浙東場分多有之。蓋土俗各有所宜也。

高憲副宗選論今人於人物是非不公，臧否失當者，譬之觀戲，有觀至關目處，或點頭，或按節，或感泣，此皆知音者；彼庸夫孺子，環列左右，不解也。一遇優人插科打諢，作無恥狀，君子方為之羞；而彼則莫不歡笑自得，蓋此態固易動人，而彼所好者正在此耳。今之是非不公，臧否失當，何以異此？此言可謂長於譬喻者矣。

嘗聞吳文恪公訥為御史巡按浙江時，壞秦檜碑，而未知其詳，疑其為檜德政碑。及來浙江，聞仁和縣學有宋刻石經，往觀之，並見此刻，始知公所壞即此石，非檜德政碑也。然於此有以見公學術之正，論議之公，有補於風教多矣。公文集未得見，此作未知載否？因錄以記之右：「宣聖及七□二弟子贊，宋高宗制並書，其像則李龍眠麟所畫也。高宗南渡，建行宮於杭。紹興□四年正月，始即岳飛第作太學。三月臨幸，首制先聖贊，後自顏淵而下，亦撰辭以致褒崇之意。二□六年□二月刻石於學，附以太師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秦檜記。檜之言有曰：『孔聖以儒道設教，弟子皆無邪雜背違於儒道者。今搢紳之習，或未純乎儒術，顧馳狙詐權譎之說，以僥倖於功利。』其意蓋為當時言恢復者發也。嗚呼！靖康之禍，二帝蒙塵，汴都淪覆，當時臣子，正宜枕幹嚐膽，以圖恢復。而檜力主和議，攘斥眾謀，盡指一時忠義之言為狙詐權譎之論。先儒朱熹謂其倡邪說以誤國，挾敵勢以要君。其罪上通於天，萬死不足以贖者是也。昔龜山楊先生時，嘗建議罷王安石孔廟配享，識者韙之。訥一介書生，幸際聖明，備員風紀，茲於仁和縣學得觀石刻，見檜之記尚與圖贊並存，因命磨去其文，庶使邪說之說、奸穢之名不得廁於聖賢圖像之後。然念流傳已久，謹用備識，俾後覽者得有所考云。」

漕運定規，每歲運糧四百萬石，內兌運三百三□萬石，支運七□萬石，分派浙江、江西、湖廣、山東各都司，中都留守司，南京、江南、江北、直隸一□三把總管轄各衛所旗軍領運。浙江都司運船共一千九百九□九隻，每船或軍□名，或□一名，或□二名，共該旗軍二萬一千六百七□名。每船大約裝運正米三百石，連加耗四百餘石，共該裝運七□餘萬石。該運糧者，杭州前、杭州右、海寧、溫州、台州、處州、寧波、紹興凡八衛，海寧、金華、衢州、嚴州、湖州凡五所，其餘沿海備倭衛所，俱不運糧。自宣德八年，裡河漕運到今皆然。運船每五年一造，每一船奏定價銀一百兩，軍衛自備三□兩，府縣出價七□兩。兌運者，各衛所軍駕船至府縣水次倉兌糧，起運京倉、通州倉交納。支運者，原係民夫民船運至淮安、徐州、臨清、德州四倉，軍人駕船，於四倉支運京、通二倉。近年又有改兌之名，蓋免民起運淮安等倉加與耗米，就令軍船各到該運府縣兌糧，直抵京、通二倉也。

禹廟在會稽山下，規模宏敞，塑像工整。所謂窆石者，相傳為葬禹衣冠處。其石形稍類鍾，刻篆已剝落不可辨矣。南鎮之廟，亦塑神像，則甚無謂。嘗語府官，當去像留主，為合禮意。彼以為自國初以來有之，似不可毀。嘗思之，孔子與諸賢皆人鬼，高皇初建國學時，皆革塑像，用木主。岳鎮海濱，不可以形像求者，豈令用塑像耶！此必前代舊物，洪武初，正祀典詔下，有司無識，失於改正耳，決非船制也。

劉時雍為福建右參政時，嘗駕海舶至鎮海衛，遙見一高山，樹木森然，命帆至其下。舟人云：「此非山，海鯀也。舟相去百餘里則無患，稍近，鯀或轉動，則波浪怒作，舟不可保。」劉未信，注目久之，漸覺沈下。少頃，則滅沒不見矣，始信舟人之不誣。蓋初見如樹木者，其背鬣也。

古人謂墓祭非禮，故《禮》無墓祭之儀。朱子亦嘗謂其無害於義，蓋以孝子感時物之變，有不忍遽死其親之心，不能不然。此說是也。抑又有可言者，葬後題主，謂親之神魂已附於主。故凡有事薦祭，惟主是尊是親。然為主之木，與吾親平昔神魂素不相干，特以禮制所在，人心屬焉。親之體魄，平昔神魂之所依載，安知委魄之後，神魂不猶依於此乎？蓋魄有定在，而魂無不之。古人之祭，或求諸陽，或求諸陰，或求諸陰陽之間，不敢必也。故以墓祭非禮而不行者，泥古忘親者也，行之無害也。

蘇東坡有云：「紫李黃瓜村落香。」黃瓜，今四五月淹為菹者是也。《月令》：「四月王瓜生，苦菜秀。」王瓜非今作菹這瓜，其實小而有毛，《本草》名菝葜，京師人呼為赤包兒。謂之瓜者，以其根相似耳。今人以其與苦菜並稱，遂疑即今黃瓜，而反以黃字為訛。木綿花生南越，樹高四五丈，花紅似山茶，子如楮實，綿出子中，可貯茵褥，蘇州人稱攀枝花者是也。今紡織以為布者，止可名綿花。《雪間通志》以為木綿花，蓋踵蔡氏誤耳。又嘗見一士人家《葵軒卷》中記序題詠，皆形狀今蜀葵花，蓋不知傾陽衛足，自是冬葵可食者。《詩·七月》「烹葵及菝」，公儀拔園葵皆是也。古人文字中記載名物，必考核精詳，故少有此失。

成化末，里人朱全家，白日群鼠與貓鬥，貓屢卻。全臥見之，以物投鼠，不去；起而逐之，才去。

江南自錢氏以來，及宋元盛時，習尚繁華。富貴之家，以樓前種樹，接各色牡丹於其杪。花時登樓賞玩，近在欄檻間，名樓子牡丹。今人以花瓣多名樓子，未知其實故也。

吏部尚書王公恕在南京參贊機務時，與王公偁友善，作《大司馬三原王公傳》，刻板印行。太醫院判劉文泰與公有怨，上書訟其變亂選法數事，且言其作傳刻板，皆諷人為之，彰一己之善，顯先帝之過。以印本封進，上不罪公，令燒燬板籍而已。公遂乞致仕去。予謂板刻之舉，或出於門生故吏，而公以老成位塚宰，初無禁止之言，坐致奏訴以罷，不亦深可惜哉。

廩生久滯，宜擇其行檢端謹、學業優長、可當科目遺材者，善為疏拔之計，不當專論其齒。宣德中，從胡忠定公淡之請，起取四□歲以上廩生入國學，需次出身。天順初，從都御史李公賓之請，又一行之，皆姑息之政也。然宣德、正統間，監生惟科貢官生三種而已，故此輩得以次進用。景泰以來，臨生又有他途進者，雖科貢之士，亦為阻塞。中間有自度不能需次者，多就校職；餘至選期，老死殆半矣。近聞北畿巡撫張公鼎亦建此議，禮部寢之，是能不以姑息結人心者也。

古之君子，以軍功受賞，猶以為恥。而近時各邊巡撫文臣，一有克捷，則以其子弟女婿冒濫升賞，要君欺天，無恥甚矣！予所見大臣不以軍功私其子弟者，白恭敏、余肅敏二公而已。白薨後，其子續陳乞官之；余薨後，朝廷欲官其子，以子真舉人，乃官其孫。

近至溫州，訪問前任知府之賢者，士大夫每以何文淵為稱首。蓋其廉能之譽，初非過情，而惠利之及民者亦多，故民猶稱之。若所謂卻金館之作，而不能無意於沾民。故今往來題詠者，誅心推隱無已。此所謂求全之毀也。

浙之衢州民以抄紙為業，每歲官紙之供，公私糜費無算。而內府貴臣視之，初不以為意也。聞天順間，有老內官自江西回，見內府以官紙糊壁，面之飲泣，蓋知其成之不易，而惜其暴殄之甚也。又聞之故老云：洪武年間，國子臨生課簿、仿書，按月送禮部。仿書發光祿寺包麵，課簿送法司背面起稿。惜費如此。永樂、宣德間，鼇山煙火之費，亦兼用故紙，後來則不復然矣。成化間，流星爆杖等作，一切取撈紙為之。其費可勝計哉！世無內官如此人者，難與言此矣。

王冕，紹興人，國初名士。所居與一神廟切近，爨下缺薪，則斧神像爨之。一鄰家事神惟謹，遇冕毀神像，輒刻大補之，如是者三四。然冕家人歲無恙，補像者妻孥沾患，時時有之。一日，召巫降神詰神云：「冕屢毀神，神不之咎，吾輒為新之，神何不祐耶？」巫者倉卒無以對，乃作怒曰：「汝不置像，彼何從而爨耶！」自是其人不復補像，而廟遂廢，至今以為笑談。

王琦，字文璣，仁和人。鄉貢試禮部副榜，授汝州學正，擢臨察御史，以學行老成稱，升山西按察僉事，提督學校，士風為之不變。改四川，不樂，乞致仕歸，年才五□。琦以清介自持，在官門無私謁，平生不治生產，居貧，晏如也。值歲大侵，無以為朝夕。冬且暮，大雪，日僵臥水能出門戶。有餽，非故舊不受；即故舊至數，亦卻之。鄰有唁之曰：「當路甚重公，舉一言何所不濟，何乃自苦如此。」琦曰：「吾求無所愧於心耳。雖飢且寒，無不樂也，何唁之有！」天順間，竟以飢寒卒，杭州守胡濬聞而弔之，告布、按二司，為祀之於杭學鄉賢祠。出《祠錄》。

景泰間，溫州樂清縣有大魚，隨潮入港。潮落，不能去。時時賁■水滿空如雨，居民聚集，磔其肉。忽一轉動，溺水死者百餘人，自是民不敢近。日暮雷雨，飛躍而去，疑其龍類也。又一日潮長時，魚大小數千尾，皆無頭，蔽江而過。民異之，不敢取食。疑海中必有惡物齧去其首，然齧而不食，其多如許，理不可究。予宿雁蕩，聞之一老僧云。

商文毅公輅父為府吏，生時，知府夜遙見吏舍有光，跡之，非火也。翌日，問群吏家夜有何事？云商某生一子。知府異之，語其父云：「此子必貴，宜善撫之。」後為舉子，浙江鄉試、禮部會試、廷試皆第一。景泰間，仕至兵部侍郎，兼春坊大學士，入內閣，天順初罷歸。有醫善太素脈，公命診之，云：「歇祿□年，當再起。」成化初，復起入閣，數年致仕。